

目 錄

序

一. 緒論	1
二. 周秦韻部與兩漢韻部的分合	9
三. 兩漢韻部分論	16
1. 陰聲韻	16
2. 陽聲韻	31
3. 入聲韻	39
四. 兩漢韻部之間通押的關係	45
1. 西漢時期	45
2. 東漢時期	56
五. 漢代四聲的類別	65
六. 漢代的方音	70
1. 楊雄方言和漢代方言的地理區域	70
2. 漢代古書注解中所指出的方音現象	73
七. 個別方言材料的考查	76
1. 淮南子	76
2. 急就篇	83
3. 司馬相如、王褒、楊雄的韻文	86
4. 易林	89
5. 班固、傅毅等的韻文	97
6. 論衡自紀篇	101
7. 張衡、蔡邕的韻文	103
8. 釋名	104
9. 總的說明	113
八. 兩漢詩文韻譜	115

1. 韻譜總說	115
2. 韻譜編排的方法	119
3. 兩漢詩文韻例	122
4. 韻譜	124
(附)兩漢詩文韻字校記	
九. 淮南子、易林韻譜	246
1. 淮南子韻譜	246
2. 易林韻譜	266
十. 附錄	307
1. 史記自序分韻	307
2. 漢書敘傳分韻	311
3. 兩漢詩文作家籍貫生卒年表	317

一、緒 論

中國自殷代有書契記載以來到現在已經有三千七百多年了，我們要想把這樣長久時間內的語言歷史知道得很清楚，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方面因為語言是屬於社會現象之列的，語言的歷史和社會的歷史是分不開的，我們要了解漢語歷史的全部，還要把中國社會發展史研究清楚才行；另外一方面因為語言不是單純的事，它包括語音、語法、詞彙各方面，內容非常複雜，不是輕易可以弄明白的。截至目前為止，單就語音來說，我們所知道的還不頂多，至於語法、詞彙兩方面現在才有人開始着手進行研究，因此我們感覺到要了解漢語的歷史還需要作很多的研究工作。其中比較單純而又切要的是音韻歷史的問題。研究音韻歷史儘管也有很多的困難，例如要考察古音就不能離開文字和文字的記載，可是漢字本身不是拼音文字，它不能把不同時代不同地域的讀音表現出來，要從字形上去了解古代的讀音有時很難。說到文字的記載，雖然也有不少的資料，可是真正能夠完全代表實際語音的記錄並不太多，因此，在進行研究時也會遇到很多的困難。但是我們一定要排除困難，盡可能地利用各種資料求得問題的解決。這樣做，漢語史的研究才能有新的發展。因為語言就是一串含有意義的聲音，語音的問題沒有解決，語法、詞彙的研究就會受到一定的限制。所以要了解漢語的歷史，不能不先從歷史音韻的研究着手。

關於語音歷史的研究，清代學者曾經做了一些工作，他們所着重的是周秦時期語音的研究，用古代的韻文和諧聲文字來考究古韻的分部。但是他們的目的只在於讀通先秦古書，並非想要專門作漢語語音史的研究，所以周秦以後漢語語音的發展就很少留意。同時因為他們缺乏表音的工具，只能作紙面上分部多寡的考證，不能進一步說明各部類的讀音。直到現代因為受了外國語音學、語言學的影響，音韻歷史的研究才有了新的進展。我們對於周秦音和隋唐以後語音演變的情況比前人知道得清楚多了。

但是在整個兒語音史上還有很多問題沒有解決。譬如：由漢以後到南北朝這一個階段語音究竟怎樣？由周秦音經過甚麼途徑才變成了隋唐音？隋唐以前有哪些方音的

區別？陸法言的切韻究竟代表哪一個時期的語音？還有，由漢到南北朝語音的發展可以分爲幾個時期？每個時期的特徵是甚麼？語言是隨着社會的發展而發展的，語音的發展跟人民的歷史有哪些關係？像這一類的問題還不曾有人作出明確的解答，足見語音史上的空當兒還很多。我們知道由漢初到隋末一共八百二十多年（公元前206—公元617），不是一個很短的時期，在這一個時期內社會文化各方面的變動都很大，而且是承前啓後的時期，如記錄語言的文字和文體等莫不如此，那麼，語音一定也不能例外。我們如果撇開這一段不談，就由《切韻》音跳到《詩經》音，那是很危險的。即便言有所中，兩者中間的脈絡是不能沒有的。反過來說，假如我們能把這一段歷史弄清楚，不但周秦音和隋唐音中間的關係可以了解透徹，就是這一個時期內的訓詁音義和文學作品中的一些音韻問題也都可以迎刃而解了。所以研究這一段的歷史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清人在這一方面固然也做過一些工作，但是沒有甚麼成績可言。例如顧炎武的《唐韻正》總算是取材很廣的一部書了，他爲證明古韻跟《廣韻》的讀音不同，除引羣經諸子屈賦爲證以外，而且引到漢魏以下直至唐初的韻文和很多史傳雜書的韻語，表面看起來似乎博大精深，事實上完全沿襲宋人吳棫《韻補》的辦法，累積許多的材料，用以表明某字與韻書讀音不同，而對於漢魏以下各時代的音韻流變並沒有作精密的研究。即使偶爾說明一兩類字的音變情形，也是很粗疏的。顧氏以後，江永的《古韻標準》、段玉裁的《六書音均表》也常常提到漢魏以後的讀音，但是仍然沒有脫去顧氏的成規。段氏《六書音均表》分古韻爲十七部，論到漢以後的讀音時他往往含混其辭地說“某某幾部漢以後多合用，不甚區分”，或者說“某某幾部三百篇及羣經屈賦分用畫然，漢以後乃多合用”，甚至於說“漢代用韻甚寬，離爲十七者幾不可別識”。這些話都是皮相之談。不論漢以後用韻如何寬泛，哪能全無界畫呢？總之這不過是爲證明周秦古韻分類的嚴整而附帶提到的話，並非有甚麼真知灼見要用來和周秦音作比較的。清代對於漢代語音真正做過一些工作的只有王念孫一個人。他在晚年曾經把西漢人的辭賦和《史記》、《漢書》、《淮南子》、《素問》、《新語》、《易林》等書中的韻字都鉤稽出來，按照周秦古韻的部類列成韻譜跟合韻譜^①，除了少數幾部書如《急就》、《太玄》、《法言》之外，西漢的材料幾乎網羅殆盡了。由此可以看出他的目的是想有系統的研究西漢的音韻，但只做到先按周秦古韻分部排比的工作，而沒有依據這些韻字本身押韻的實際現象來定韻

部的分合，所以仍然是沒有完成的工作。王氏以外留心漢以後音韻的人，像張成孫摘記漢代韻文的韻字^①，洪亮吉和胡元玉搜羅漢魏間古書注解中的音讀等^②，也都僅僅是材料的纂錄，並沒有甚麼大的貢獻。

到了近代對於這一段的歷史就很有注意了。有論著的有三個人。首先我們要提到的是王越先生的《魏晉南北朝之脂支三部及東中二部之演變》和《漢代樂府釋音》兩篇文章^③。前一篇據說是他所作三國六朝韻譜敍篇的一部分，篇幅很短，僅略述古韻支、脂、之三部和東、中兩部在三國以後的流變。後一篇是為解釋漢代樂府的韻脚而作。但是在序文裏曾經舉出漢代音韻和《詩經》韻部的不同，大體都是承襲清人舊說，發明不多。例如他說“陽唐庚時與東冬鍾江合，甚且出入青蒸侵咸諸韻”，又說“之部字有轉入尤部者，甚且與宵魚侯出入”，又說“支脂疆界不嚴，甚且通協之哈”，這一類的話都很含混，到底哪些字可以通協，甚麼人的作品如此，一共見到幾次，都沒有加以分辨，所以還不是可靠的結論。其次要舉出來的是王力先生的《南北朝詩人用韻考》^④。這篇文章是從明張溥所輯的《漢魏百三名家集》中選錄南北朝和隋初的四十九家的韻文作為研究的資料，主要的目的在指明這一個時期內用韻的情形和《廣韻》分韻有甚麼異同。研究的方法是以個人作單位的，找出個人用韻的情形以後，再看他們之間共同點，由共同點的異同再來畫分時期，這個方法是很好的。但是因為應用的材料少，一切合韻的例子都擱置不談，所以僅達到預期的目的而止，沒有討論更多的問題。

另外在這一方面用力最大搜羅最廣的是于海晏先生的《漢魏六朝韻譜》，這部書分《漢韻譜》、《魏晉宋韻譜》、《齊梁陳隋韻譜》三部分，取材以丁福保所輯《全漢三國晉南北朝詩》跟嚴可均所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之漢魏六朝部分為主，除此之外還收的有《史記》、《漢書》、《淮南子》、《春秋繁露》、《急就》、《太玄》、《法言》、

① 原書未刊，手稿本藏北京大學。詳見1932年北京大學《國學季刊》三卷一號陸宗達《王石隴先生韻譜合韻譜遺稿跋》。

② 見所著《說文諧聲譜》附錄下，武林葉氏印本。

③ 洪亮吉有《漢魏音》四卷，收在《洪北江全集》內。胡元玉有《漢音鉤沉》一卷，收在《長沙胡氏雜著》內。

④ 前一文見廣東中山大學《文史學研究所月刊》一卷二期，1933年2月。後一文見《月刊》二卷一期，二期，1933年10月，11月。

⑤ 見《清華學報》第一卷第三期，1936年7月。

⑥ 1936年著者自印本。

《世說新語》、《文心雕龍》等書，搜羅之富，可以說前所未有。但是全書的缺點還很多。在摘舉韻字一方面，有的讀破句，有的不合韻例，這些可以不談，單就處理材料一方面來說，還缺乏整理的工夫。他的整理的方法是先把某個時期作品中押韻的字摘記下來，標出《廣韻》韻目，然後再看《廣韻》的哪幾韻在這一個時期內是常常通押的，於是定出一個粗疏的類別來，分別錄出，成為“韻譜”。這種辦法只是完全依傍《廣韻》，既沒有類目的規定，又把合韻的例子混在一起，顯出叢雜贅亂，而不得要領。雖然在時代上因為前後現象的不同把自漢至隋分為三個時期，但是同一個時期內有哪些作家用韻特殊？同一個字在前後不同的時期內有甚麼聲音的轉變？《廣韻》一韻的字是否歸類一樣，有沒有值得注意的現象？特殊的合韻例子應當怎樣去解釋？還有，自漢至隋聲調的分類和隋唐韻書有甚麼不同？這八百年間有沒有甚麼方音的分歧？他對於這一類的事情都沒有顧到，儘管在卷首有韻部沿革總敘一節，但是不能籠罩那些散漫的材料。所以用力雖勤，而結果很差，這是很可惜的^①。

總起來看，前人對於這一段的音韻歷史固然費了很多的心血去研究它，但是‘筆路藍縷，以啓山林’，所作的僅是一些初步開墾的工作，還沒有很多的建樹。最主要的原因是因為材料太多，不是一個短時期所能整理清楚的；其次是因為問題叢雜，沒有適當的方法去處理，自然難得要領。

現在我們根據這一個時期內的材料重新做一番研究，從歷史發展的觀點出發想考察下面幾個問題：

- (1) 由漢到隋音韻的歷史，可以分為幾個時期？每個時期的特徵是甚麼？
- (2) 周秦音經過怎樣的途徑才變成了隋唐音？
- (3) 隋以前有甚麼方音的區別？
- (4) 《切韻》究竟代表甚麼時代的語音？
- (5) 高本漢所擬的上古音、中古音是否可靠？
- (6) 由周秦到隋代‘四聲’是怎樣演變的？
- (7) 漢魏晉南北朝的文學作品中有些問題可否由音韻上來解決？
- (8) 由漢到隋語音的轉變跟人民的歷史有哪些關係？

^① 錢玄同批評這部書說：“雖超於吳才老，尚未至於顧寧人”是很確當的話。見韻譜前答書。

這裏所討論的只限於‘韻’的問題。研究這些問題可以根據的材料很多，除韻文和子史的韻語以外，像漢魏間的聲訓，魏晉以後的字書音義等都可以作為參考。不過材料愈多，駕馭愈難，有些特殊的材料是要個別處理的。因此現在但以嚴氏所輯全文和丁氏所輯全詩為主，其餘的材料為輔。

不過，這兩部大書所搜羅的材料都很豐富，運用起來仍然有很多的問題。例如作品的真偽，作者的年代，押韻的條例和韻腳有無譌字等問題都需要留意。舉例來說，譬如相傳的蘇武李陵的五言詩是後人依託的，我們就不能和其他西漢人的作品相提並論；還有像嚴輯漢文裏無名氏的《滄城井銘》、《鍾山壙中銘》之類材料本身可能有問題，我們也不能作為研究漢代音韻的根據。又如程曉，嚴氏列為三國人，但是他的作品中有答傅玄的詩，那麼我們就應當把他算為晉人^①；王粲、應瑒等人嚴氏列為後漢人，但是他們的詩賦多半是在曹魏時所作，因此也要歸入三國一個時期。這是作品的真偽和作者的年代問題。至於押韻的條例和句讀譌字的問題更多。在採擇韻字的時候，我們首先要理清作者用韻的規律，例如四句一韻，二句一韻，上下間韻，句中間韻和換韻的首句入韻或不入韻之類^②；但是有時依例明明是應當入韻的字，然而在聲音上相差極遠，這就要考量了，其中可能句讀有誤或文字有誤，那還需要加一番校勘的工夫。^③還有嚴氏輯錄全文有時一篇是從好幾處搜集來的，片語單文都盡量按照文義補綴在一起，他說‘合而訂之，可成完篇’^④，這是一種不得已的辦法，但是從韻腳上來考察就有很多可疑的地方，也許還有脫文，也許這幾句根本不在這個地位，像這樣的情形就需要審慎，不妨寧缺勿濫。例如漢李尤《德陽殿賦》嚴氏據《文選》李善注補“曰若炎唐，稽古作先”兩句，‘先’字應當是韻腳，但是未必就跟下文‘楹’‘經’為韻，所以只好割棄不取。這些都是審覈材料的問題。^⑤

可是最主要的問題倒不在此，而是韻文所表現語音真確的程度問題。換句話來說，就是韻文用韻是否完全跟語音相合，它是一種甚麼性質？根據韻文來考察語音是否完

① 《藝文類聚》、《古文苑》都題作晉人。

② 詳見本書《兩漢詩文韻譜》前《漢賦韻例》一節。

③ 詳見本書各譜所附韻字校勘記。

④ 嚴氏原書凡例語。

⑤ 其他問題統見本書《韻譜總說》。

全可靠？這個問題當然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然而我們首先要承認大部分的韻文是充分表現語音的真相的，因為韻文本身須要讀得上口，如果根本讀不上口，那就失去了韻文的意義；尤其民歌大都是人民口頭創作，當然不會和語音不一致。所以用韻文做為研究語音的資料是可以的。其中可以顧慮的是文人的作品有沒有擬古的作品。因為文人一向是貴古賤今的，他們受了古人的影響就會去摹擬古人，唐代韓愈的詩就是很明顯的例子，因此聯想到漢代的楊雄，晉代的陸機，恐亦不免。這誠然是一個難以解決的問題。其次可以顧慮的是同一個時代的作家用韻有寬有嚴，不很一致。例如東漢的張衡，曹魏時的王粲，晉代的張華，南北朝時的謝莊、謝朓、王融、沈約、常景、江總、顏之推等人用韻都比同時的人謹嚴，像東漢的班固，晉代的陸機，南北朝時的謝靈運、江淹、庾信等人就比較寬泛。這是怎樣的一個問題呢？其中是不是方音上的不同？就很費考較了。陳寅恪先生在《東晉南朝之吳語》^①一文裏論東晉以後的情形曾說：

東晉南朝疆域之內，其士大夫無論屬於北籍，抑屬於吳籍，大抵操西晉末年洛陽近傍之方言，其生值同時，而用韻寬嚴互異者，既非吳音與北音之問題，亦非東晉南朝疆域內北方方言之問題，乃是作者個人審音之標準有寬有嚴，及關於當時流行之審音學說或從或違之問題也。

這種看法認為同一時代內作家用韻的寬嚴互異是由於作家審音的標準有不同不能說不對。舉例來說：由晉張華批評陸機的文章‘音楚’一件事^②就可以解釋明白為甚麼張華用韻比陸機謹嚴了。這當然可以解決了一部分的問題。至於其中是不是還跟方音的異同有關，那還要從材料去確定，不宜輕易下斷語。除了以上兩項問題以外，作家會不會因為受了意思的約束在押韻上也有很勉強的呢？這又是一項問題。據我們想這是免不了的。例如晉陸雲作《九愍》，其中《悲郢》一章有這樣幾句：“君在初之嘉惠，每成言而永日；怨谷風之攸歎，彌九齡而未徹。願白獻於承閒，悲黨人之造膝，舒幽情其曷訴，卷永懷而淹恤！”^③這裏‘日’‘徹’‘膝’‘恤’四字是韻腳，但是‘徹’字和‘日’‘膝’‘恤’不是

① 載前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七本第一分。

② 見陸雲《與兄平原書》，《全晉文》卷一百二，頁5上。《文心雕龍》《聲律篇》說：“張華論韻，謂士衡多楚”，也是本於陸雲的這封信。

③ 見《全晉文》卷一百一，頁2上。

一韻，他寫信給陸機說：“微與察皆不與日韻，思惟不能得，願賜此一字。”^① 足見他本人是知道的，可是因為沒有別的合適的字可用，所以陸機也沒有能够給他改正。這正是作者有時勉強用一個字來押韻的例子，如果作者自己不說，我們就無從知道了。

由以上所說看來，一個時代的韻文對於當時語音所表現的真確程度有時是不夠的。在做為研究語音的資料的時候，對於這些性質我們必須要認識清楚才不致為其所誤。但是我們也不必過分擔憂，像文人擬古的作品和勉強湊韻的韻字，我們固然無法確切知道，可是只要另外還有很多和語音相合的資料，即便偶爾夾雜這一些東西是不會害事的；甚至於儘管作家用韻的寬嚴有時不一致，如果材料多的話，真正語音的現象自然也會透露出來，只要看我們整理材料的方法和解釋材料的觀點是否正確了。

本書在審覈材料和了解材料一方面已經注意了以上所說的問題，在整理材料一方面也盡力求其正確。韻譜是全書基本的部分，一切結論都是由這些實際的材料中得出來的。有一分材料，才說一分的話。在編定韻譜的時候最主要的工作是分別韻部。韻部的分合是從縱橫兩方面來考察的，橫的方面，在一個時代內應當根據各家用韻的一般現象來決定，縱的方面要照顧到前後時代的流變。其他所有個別的例子只可作為‘合韻’看待，另外處理。這就是段玉裁整理詩經韻部所說“不以本音蔑合韻，不以合韻惑本音”^②的辦法。不過有時材料太少，不易下結論，有時材料太多，通合較廣，不易定分合；那麼在‘考證’之外就要注意‘審音’了。有了韻譜以後，再就作家的籍貫或特有的押韻現象來看方音的問題，並且進一步來考察由漢到隋音韻演變的途徑，構擬讀音。這是本書進行研究的步驟。

經過這一番研究以後，我們知道由漢到隋音韻的演變粗略地可以分為三個大的時期：兩漢是一個時期，魏晉宋北魏是一個時期，齊梁陳北齊北周隋是一個時期。這跟于海晏先生的看法是相近的。但是每一個時期內前後時代韻部的分合並不完全一致。例如西漢與東漢，魏與晉宋，齊梁與陳隋，前後都略有不同。如果分得更細一點還是可以的。不過無論如何聲韻的轉變互有先後，參差不齊，並不是按照時代可以截然分之為三的。如果單從大處着眼，這八百多年之間齊梁是最大的分野，齊梁以後和齊梁以前迥然

① 見《全晉文》卷一百二，頁6上。

② 見《六書音均表》四《詩經韻分十七部表》。

不同。因為由兩漢到魏晉宋六百八十年間（公元前 206—公元 478）聲韻總在隨着時代轉變，由齊梁直到隋末一百四十年間（公元 479—公元 617）變動就很小了。所以也可以分爲兩個大的段落。可是前六百多年裏兩漢時期去戰國不遠，後一百四十年裏和《切韻》相近，中間魏晉宋正是上承兩漢，下啓齊梁，而是轉變最厲害的一個時期；因此我們分爲三個時期也是很有理由的。底下我們按照這樣三個時期分別討論。

二、周秦韻部與兩漢韻部的分合

周秦時代是很長的一個時期，春秋以前將近四百年（公元前 1122—723），自春秋到周末（公元前 722—256）是四百六十六年，自周末經過秦的統一到秦的滅亡（公元前 255—207）是四十八年。在這樣一個長久的時期裏語言可能是很複雜的。就以春秋時代而論，封建侯國很多，北自燕晉，南至吳楚，東自齊魯，西至秦都，分立在黃河流域和長江流域的大國前後不下三十餘國，地域遼闊，風習不同，語言自然不能一致。當時列國角逐爭長，戰爭繁劇，會使語言逐漸趨於融合；但是到了戰國時期（公元前 403—221），各國的語言還有很大的出入。《荀子》《榮辱篇》說：“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正可以看出當時方言還很分歧。所以在周秦時期中國各處的語言並不完全相同。現在所說的‘周秦音’只是一個概括的名稱，用以代表紀元前十一世紀到紀元前二世紀的上古音。

研究周秦古音所根據的主要材料有兩種：一種是周秦間的韻文，一種是《說文》的諧聲字。韻文以《詩經》篇什和《楚辭》中屈宋之作爲主，其次是銅器銘文和羣經諸子中的韻語。《詩經》是中國最古的詩歌總集，包括民歌和貴族的詩章。其中除《周頌》的時代較早外，其餘多半是西周末葉到東周中葉的作品。這些詩歌能够真正代表當時口語的成分到底有多少，還是疑問，但是單從押韻的情形來看，跟傳世的銅器銘文和《楚辭》羣經諸子的用韻大體是一致的。^①所以根據《詩經》來考察周代的古音是一個重要的起點。至於《楚辭》屈宋的作品和先秦諸子中的韻語，時代都比《詩經》晚，所表現的方音色彩很濃厚，也正是研究戰國時期古音的絕好資料。羣經的時代很複雜，其中除《周易》《尚書》《儀禮》中一部分較早外，其餘很多是晚周到漢初結集而成的書，跟戰國諸子的性質又稍有不同。

這一類韻文的材料數量很多，但是用作韻腳的字終屬有限，很多的字是不曾用作韻

① 銅器銘文有韻的文字很多，詳見王國維《兩周金石文韻讀》和郭沫若《金文叢考》中的《金文韻讀補遺》。

脚的。因此就要利用《說文》的諧聲字了。因為從《詩經》的韻字來看，凡是聲旁相同的諧聲字百分之九十是在一起押韻的，所以我們可以根據諧聲的聲旁來斷定那許多不曾用作韻腳的字應當屬於哪一類。還有，韻文的押韻往往有一些參差不齊的現象，如果遇到不能解決的問題，應用諧聲字系統和韻文互相比證的方法，有時也可以迎刃而解。所以諧聲字也是研究上古音的重要材料。《說文》裏所收的諧聲字儘管有一些字是漢人所造的，然而大部分還是先秦古書裏所有的，以此做為研究的根據，並沒有很大的問題。^①

清代的學者根據以上所說的兩種資料來研究周秦古音，自段玉裁分古韻為十七部以後，戴震、王念孫、孔廣森、江有誥幾家續有修訂，在韻類的分辨上已經建立了很好的基礎。王氏晚年定古韻為二十二部^②：

- | | | | | |
|----|---|---|---|---|
| 1 | 東 | | | |
| 2 | 冬 | | | |
| 3 | 蒸 | | | |
| 4 | 侵 | | | |
| 5 | 談 | | | |
| 6 | 陽 | | | |
| 7 | 耕 | | | |
| 8 | 真 | | | |
| 9 | 諄 | | | |
| 10 | 元 | | | |
| 11 | 歌 | | | |
| 12 | 支 | 紙 | 伎 | 錫 |
| 13 | | | 至 | 質 |
| 14 | 脂 | 旨 | 韜 | 術 |

① 不過諧聲字也不是一個單純的音韻系統，因為造字的時代有先後，造字的人所根據的方音有異同，其中自然發生許多分歧的現象（參看清丁履恆《形聲類編》卷四《形聲餘論》），因此諧聲字所代表的語音系統和《詩經》時代的語音未必完全相同，在利用來考證古音的時候就不能看得過於呆板。

② 見王氏《詩經羣經楚辭合韻譜》手稿（北京大學藏）和陸宗達《王石臞先生韻譜合韻譜稿後記》（北大《國學季刊》五卷二號）。

15		祭	月
16			盍
17			緝
18	之	止	志 職
19	魚	語	御 鐸
20	侯	厚	候 屋
12	幽	有	黝 毒
22	宵	小	笑 藥

這種分法已經很精細，一般討論周秦古音的人都以此為根據^①，可是按照諧聲的條理其中十三、十四兩部還應當重新分割一下。因為王氏《古韻譜》^②內脂部所包括的《廣韻》脂微齊支灰哈皆諸韻字在《詩經》押韻上似乎通用不分，在諧聲上實際不同。簡單來說：微灰哈三韻和脂皆兩韻合口是一類，脂皆兩韻開口和支齊兩韻是一類。^③因此近人主張把脂部分為脂微兩部：前者為微部，跟入聲術韻相承；後者為脂部，跟入聲質韻相承。^④現在把入聲韻跟陰聲韻分開，排列如下：

1 之	11 蒸	21 職
2 幽	12 冬	22 沃
3 宵		23 藥
4 侯	13 東	24 屋
5 魚	14 陽	25 鐸
6 歌		
7 支	15 耕	26 錫
8 脂	16 眞	27 質
9 微	17 諄	28 術
10 祭	18 元	29 月

① 也有人把陰聲韻支脂之魚侯幽宵七部的入聲韻獨立，分為二十九部，見黃永鎮《古韻學源流》（商務版）。

② 《古韻譜》見《高郵王氏遺書》（排印本，四川成都嚴氏又有翻刻本）。

③ 僅有極少數的例外。

④ 詳見王力《上古韻母系統研究》（《清華學報》12卷3期）。

19 談 30 盍

20 侵 31 緝

這樣一共分爲三十一部。其中陰聲韻歌部沒有相承的入聲韻，入聲韻盍緝兩部沒有相承的陰聲韻，大體上分配得很整齊。^①這是經過許多人的考訂，從考古審音兩方面所得的比較可信的類別，我們可以根據這種類別來說明周秦音和兩漢音的異同。

研究兩漢音可以根據的材料有三種：(1)韻文，(2)聲訓，(3)後漢人著述中的音讀。韻文包括詩文和子史中的韻語，這是最基本的材料。聲訓的材料除散見經子注文者以外，^②班固的《白虎通義》和劉熙的《釋名》要算是頂重要的兩部書了。至於漢人的音讀，其中包括讀若、直音、反切三類，讀若一類以《說文》爲大宗，其他兩類都散見在子史的注字裏。^③這三種材料中聲訓和音讀都是輔佐的資料，內容比韻文的押韻要複雜得多，運用起來也比較困難，所以我們還要以韻文的材料爲基礎。韻文的材料中詩文用韻較嚴，子史用韻較寬，二者不宜相混。在兩漢的材料中，西漢的材料較少，人數和地域都有限；東漢的材料較多，但是因爲聲音正在逐漸轉變，現象也很錯綜，甚至於一個人的作品在用韻上也不一致；所以在進行研究的時候，都有一些困難。尤其是兩漢辭賦的句讀和韻例都非常複雜，必須考索清楚才能得出正確的結論。要想打破這種困難，就必須有實事求是的精神和歷史發展的觀點才行。

清人在討論周秦古音的書裏也常常談到兩漢音和周秦音的分別，他們的話大半都是不切實際的，一則因爲他們並沒有精密的考察過全部的材料，偶爾見到一兩點就隨便下斷語；一則因爲他們缺乏歷史的觀點不分時代的先後，把西漢東漢都混爲一談。例如段玉裁在《六書音均表》裏說：“第二(宵)第三(幽)第四(侯)第五(魚)漢以後多四部合用，不甚區分”，又說：“第十二、十三、十四三部(真文元)《三百篇》及羣經屈賦分用畫然，漢以後用韻過寬，三部合用”。^④孔廣森在《詩聲類》裏說：“陽之與東若魚之與侯，自漢魏之間魚侯湊合爲一，東陽遂亦湊合爲一，似《吳越春秋》《龜策傳》往往有之”。這

① 祭月兩部前人定爲一部，現在把去入兩類分立。沃部即王念孫所稱的毒部。

② 這一部分的材料清張金吾《廣釋名》搜集最豐富。

③ 詳見清洪亮吉《漢魏音》。

④ 以上兩條均見《六書音均表》一。

些話其中都有一部分是不正確的。^①單憑粗淺的觀察印象來談自然容易流於錯誤。還有王念孫、張惠言兩家搜集了很多漢代韻文中的韻字，但是完全株守周秦古韻的部類來作歸類的標準，於是有很多在漢人本爲一部的字都認爲是合韻了。這樣除了有漢人用韻過寬的感覺，還能有甚麼新的發現呢？由此看來歷史發展的觀點是非常重要的，論周秦音固然不可以和兩漢音相混，論兩漢音也不可以和周秦音相混。僅就兩漢四百年而論（由漢初到獻帝劉協建安十二年公元前 206—公元 207），東漢和西漢也不盡相同，必須分別看待。

根據我們整理兩漢詩文韻字的結果，兩漢音和周秦音頗有不同，主要的不同有兩方面：（1）韻部的分合不同，（2）同部之內的字類有變動。

韻部分合的不同，在西漢時期最顯著的是魚侯合爲一部，脂微合爲一部，真文合爲一部，質術合爲一部。其次是歌與支幽與宵通押較多，但是彼此之間仍然保存分立的形勢。其餘各部大都和周秦音的類別相同。這樣陰陽入三聲共有二十七部。至於字類上的變動，在詩文用韻裏表現得較清楚的是之部尤韻一類的‘牛丘久’等字和脂韻一類的‘龜’字開始轉入幽部。另外，魚部的麻韻字如‘家’‘華’之類有轉入歌部的趨勢，蒸部的‘雄’字有轉入冬部的趨勢，都漸漸和周秦音不同。

到了東漢時期，韻部的部數和西漢相同，但是魚部麻韻一系的字（家，華）轉入歌部，歌部支韻一系的字（奇，爲）轉入支部，蒸部的東韻字（雄，弓）轉入冬部，陽部庚韻一系的字（京，明）轉入耕部，這都是很大的變動。就這幾點來看東漢音事實上和西漢音並不完全相同。

不過在整個音韻史上，西漢和東漢還是很相近的，所以我們劃爲一個時期。現在我們把兩漢的韻部和代表周秦音的《詩經》韻部比較一下，自然可以明瞭前後的異同。

《詩經》音	西漢音	東漢音
陰聲韻 之(尤 牛丘 脂 龜)	之	之
幽	幽	幽
宵	宵	宵

① 孔廣森的話見《詩聲類》卷三。

《詩經》音	西漢音	東漢音
侯	魚 (家,華)	魚
魚		歌 (家,華)
歌	歌 (奇,爲)	
支	支	支 (奇,爲)
脂	脂	脂
微		祭
祭	祭	
陽聲韻 蒸	蒸 (東,雄)	蒸
冬	冬	冬
東	東	東
陽	陽 (京,明)	陽
耕	耕	耕 (京,明)
眞	眞	眞
文		元
元	元	
談	談	談
侵	侵	侵
入聲韻 職	職	職
沃	沃	沃
藥	藥	藥
屋	屋	屋
鐸	鐸	鐸
錫	錫	錫
質	質	質
術		月
月	月	
盍	盍	盍
緝	緝	緝

這個韻表是根據兩漢許多韻文材料經過分析綜合而概括出來的，它可以代表兩漢四百年間(公元前 206—公元 207) 分韻的一個大類，猶如《詩經》韻部可以做爲周秦音的代表一樣。當然，各地的方言在韻部的分類上也可能有些不同(後面還要談到這個問題)，但是相差不會很遠。

我們有了這一張韻部分合表以後，在讀兩漢詩文的時候就有很大的便利。有些古書或文學作品的時代不十分明確的也可以根據這個韻部表加以確定。因爲一個時代的作品，自有它一定的思想、風格、詞彙和音韻，作者儘管託古或擬古，在語音上總會有漏洞的，所以根據語音史來辨別真偽也是一種辦法。另外從語音史研究的本身上來說，由上面的比較表也可以解決前人討論上古音的一些糾紛的問題。例如東冬分爲兩部是孔廣森的发明，王念孫年登八十的時候還不肯承認他的說法是確當的，^① 但是我們現在從兩漢音的分類上很清楚的可以知道孔廣森的分法是正確的。又如上古音四聲的分別，前人的意見頗不一致，顧炎武認爲古人四聲一貫，段玉裁認爲古有平上入而無去，王念孫、江有誥認爲古人實有四聲，特與後人所讀不盡相同，^② 異說歧出，莫衷一是。但是現在從漢人用韻來看，陰聲韻除祭部只有去聲以外，其餘各部都是平上去三聲具備的；陽聲韻除蒸冬兩部只有平聲以外，其餘也是如此。最值得注意的是在《詩經》音中與陰聲相承的入聲韻在兩漢時期大體都和陰聲韻的去聲分用，《詩經》音的祭部在兩漢時期也是去入分用的。由此可以證明江有誥的說法是對的。下面我們分部加以說明。

① 見江有誥《音學十書》卷首 22 頁《王石瞿先生來書》。

② 見江氏《音學十書》《唐韻四聲正》。